

文華國小 107 學年度學童上下學交通導護實施計劃

壹、依據：本校學務處 107 學年度工作計劃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維護學童上下學之交通安全。

參、實施期程：107 學年度。

肆、導護工作事項：

一、輪值人員請於每日 0710 到校準備。

二、總導護工作：

1. 主持學生朝會及與教師晨會。
2. 管理學生秩序（校園巡視）。
3. 每日 0715 - 0745、1540-1550 巡視校園。
4. 中午及下午集合學生整隊放學。
5. 加強推行學生生活教育活動。
6. 協助處理學生偶發事件。
7. 填寫導護工作日誌。
8. 於教師晨會報告當週工作重點及執行狀況。
9. 放學後清查留校學生情況。

三、正門導護工作：0715-0745 於大門口值勤，每日 1540-1550 協助總導護巡視校園、

四、側門導護工作：0715-0745 於側門口值勤。每日 1540-1550 協助總導護巡視校園、

五、放學時，總導護老師請按照規定之時段負責整隊放學，若臨時有事或請公差假及事病假者，請事先與其他老師對調，再知會生教組。

六、輪值導護當週若臨時有事或請公差假及事病假者，請事先與其他老師對調，再知會生教組。

七、每週五早上 0820 總導護老師將導護日誌送回學務處舉行導護交接。

八、女性教師懷孕者請知會生教組，免排入導護。

九、游文通老師、蘇國智老師、俞國華老師本學期暫排為機動組，於女性老師懷孕或其他特殊需要事項時，提供支援幫助。

伍、教師當週（行政執勤人員兩週）輪值導護結束及後，於下週起，一年內補休半日。惟為符合比例原則，值勤 5 日者補休半日四小時、4 日者三小時、3 日者二小時、2 日者一小時、1 日者因值勤未滿 1 小時不予補休。

陸、行政執勤：總督導/校長 葉俊泰

副總督導/學務主任 陳綺瑛

執行秘書/生教組長 黃雅琪

柒、本計畫經 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。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人事：

校長：

生教組長黃雅琪

學務主任陳綺瑛

人事室主任殷建章

文華國民小學葉俊泰
校長